

急診醫學科衛教系列(3)-發燒

發燒的定義為身體內部的中心體溫 ≥ 38 度，介於 $37.5 - 38$ 度之間的體溫可能正常也可能是低度發燒。



注意事項

若有下列症狀，應立即返院複查：



持續發燒超過
39度，使用藥
物仍高燒不退



嗜睡，不易喚
醒、劇烈頭痛



頸部僵硬、
呼吸急促



皮膚有紅疹、
紅色斑點
或出血

居家照護原則



減少衣服被蓋、補充水分

每4小時追蹤體溫

38度內：多喝水、多休息。

38-39度：口服退燒藥，多喝水、多休息。

39度以上：口服退燒藥、溫水擦澡、多喝水、多休息。

注意：孩童發燒處理原則，詳見兒科衛教系列「小兒發燒怎麼辦」。

建議看診科別：急診內科、一般內科、家庭醫學科，18歲以下孩童請掛兒科。

